

徐州市普通国省道桥梁维修改造项目G311沂河大桥扩建工程施工监控及成桥荷载试验
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XZP2024080900186)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徐州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徐州市普通国省道桥梁维修改造项目G311沂河大桥扩建工程施工监控及成桥荷载试验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37万元,招标人为徐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采购项目预算金额37万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G311YHDQ-SGJK 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G311YHDQ-SGJK 标段:

详见磋商公告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4-08-09 16:00到2024-08-16 17:00

获取方式: 详见磋商公告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08-21 09:30

递交方式: 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08-21 09:30

开标地点: 徐州市泉山区矿大软件园C8西单元6楼开标室

七、其他

徐州市普通国省道桥梁维修改造项目G311沂河大桥扩建工程施工监控及成桥荷载试验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受徐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委托,江苏鑫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对徐州市普通国省道桥梁维修改造项目G311沂河大桥扩建工程施

工监控及成桥荷载试验项目（项目编号：XYJS-C2024-00013）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现发布竞争性磋商公告。

一、采购人

1. 名称：徐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 联系人：张工
3. 电话：0516-85605570

二、采购代理机构

1. 名称：江苏鑫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 地址：徐州市泉山区矿大软件园C8西单元6楼
3. 联系方式：18606182652
4. 采购项目联系人：王工

三、采购项目概况

1. 名称：徐州市普通国省道桥梁维修改造项目G311沂河大桥扩建工程施工监控及成桥荷载试验项目（项目编号：XYJS-C2024-00013）

2. 采购需求：本项目位于徐州境内。

本次招标共设一个标段，即 G311YHDQ-SGJK 标段。详情如下：。

本次招标为G311沂河大桥扩建工程钢箱梁施工全过程监控（主要包括线形监测、温度、内力监测等，以及参数收集、监控总体计算、测试、数据对比、分析并提出相应建议，定期提供相应的的监控报告以及最终的完整监控报告），设置桥梁观测基准水准点（不另计，含在项目报价中）；主桥成桥荷载试验（主要包括静载试验及动载试验等相关工作）。

3. 服务期限与要求：1096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8月31日，计划完工日期：2027年8月31日。（根据项目情况，至后续所有服务项目完成截止）。监控服务期与扩建工程同期，业主可以根据项目总体实施进度对工期进行调整。

四、采购项目预算金额37万元。

五、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本次招标要求供应商须满足以下资格要求：

1.1 供应商资质条件要求：

-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2）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具有公路工程试验检测桥梁隧道工程专项资质或公路工程试验检测综合甲级资质；

（3）具有省级及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有效的计量认证证书。

1.2 业绩条件要求：

投标人自2019年1月1日至今（交/竣工时间为准），至少完成过一个单孔跨径 $\geq 50\text{m}$ 钢桥施工监控项目，且无重大质量、安全责任事故。

1.3 信誉要求：

根据《江苏省公路水运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办法》，在投标截止当日查询的投标人的信用等级评价为 C级及以上级别（以江苏省交通运输厅门户网站最新公布的为准（施工类），未在公布内的单位按暂定 A 处理）。

1.4 项目负责人要求:

(1) 项目负责人要求:

① 项目负责人具有交通运输部质监总站核发的《公路工程试验检测工程师证书》(桥梁专业),且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副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公路工程相关专业职称包括公路工程、桥梁工程、公路与桥梁工程、交通土建、隧道(地下结构)工程、交通工程等专业职称);

②2019年1月1日至今(以投标报表交/竣工时间为准),至少担任过一任单孔跨径 $\geq 50\text{m}$ 钢桥施工监控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2) 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无其它在建项目。

有无在岗项目情况,按照以下原则认定(下述主要人员指项目负责人):

1) 在招标项目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拟投入的主要人员已在其他项目中作为主要人员任职,包括在已发出中标通知书或者签订合同的其他项目中作为主要人员的,应当视为有在岗项目;

2) 未在其他项目上作为主要人员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作为主要人员任职、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了拟投入本项目中的主要人员在中标后可以从其他项目撤离的书面承诺,视为无在岗项目;

3) 投标人拟投入的主要人员在其他项目上作为主要人员任职,虽然项目尚未交工但符合下列情形之一、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旦中标可以从其他项目上撤离的书面承诺,视为无在岗项目:

a. 工程已经完工,经项目质量监督机构核验合格,主要人员基本完成职责,非投标人原因尚未进行交工验收的;

b. 工程中标后半年内非中标人原因无法开工或停工半年以上无法复工等情况。

注:项目负责人应为投标人本单位人员,并提供社保系统打印的本单位人员缴费明细或其他能够证明上述人员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社保缴费时间段应为递交当月的前一个月开始往前连续3个月。如因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做好工程建设领域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挂证”等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工作的补充通知》(建办市函〔20110〕102)规定的不认定为“挂证”6种情形、疫情期间免征等特殊情况的,应提供符合上述特殊情况和其他能够证明其上述人员为本单位自有人员的有效证明材料。

2. 信誉要求:

(1) 投标人在江苏省公路水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系统中最近一次的信用等级评价为C级(含暂定)及以上级别,投标人的信用等级以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当天江苏省交通运输厅门户网站最新公布的为准;

3. 财务状况报告,至少提供:

(1) 供应商的的本项目“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时间”前6个月内任何1月的资产负债表复印件1份;

(2) 供应商的本项目“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时间”前6个月内任何1月利润表月报表复印件1份。

4. 供应商的本项目“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时间”前6个月内任何1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

5. 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6. 其他

6.1 本次不接受联合体参与采购活动，禁止转包、禁止违法分包。

6.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6.3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采购活动。

6.4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采购活动。

6.5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当天，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交通·江苏”网站公布的“江苏省交通运输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黑名单）

六、获取磋商文件

1. 本公告发布时间2024年8月9日至2024年8月16日；

2. 磋商文件发售时间：同公告发布时间，每日上午9：00—11：30，上午14：30—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3. 竞争性磋商文件售价：人民币500元/份，售后不退。

4. 磋商文件的获取：采购人在购买磋商文件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以下资料复印件或扫描件一套(加盖鲜章)：供应商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副本)。邮箱：562777697@qq.com。邮箱发送报名资料后，应电话告知招标代理单位以便获取付款方式。

七、磋商文件的递交及磋商信息：

1. 磋商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8月21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2. 磋商时间：2024年8月21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3. 磋商文件递交地点及磋商地点：徐州市泉山区矿大软件园C8西单元6楼开标室

八、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以所发布的本项目的“更正公告”的附件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发布本项目的“更正公告”后采购代理机构已尽通知义务。敬请各潜在供应商关注本项目的“更正公告”及附件，否则，将自行承担相应的风险。

九、终止磋商

终止磋商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终止公告，以“终止公告”的形式通知已经获取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发布本项目的“终止公告”后采购代理机构已尽通知义务。敬请各潜在供应商关注本项目的“终止公告”，否则，将自行承担相应的风险。

十、询问和质疑

1.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询问和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处理。

2.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十一、本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jszbtb.com>)上发布，敬请留意，其他媒体转载无效。

江苏鑫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8月9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徐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地 址： 徐州市泉山区王陵路68号
联 系 人： 张工
电 话： 0516-85605570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鑫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徐州市泉山区矿大软件园C8西单元6楼
联 系 人： 王工
电 话： 18606182652
电 子 邮 件： 562777697@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翟薛宁（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